

##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80276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2之  
1號

承辦單位：疾病管制處

承辦人：劉家慈

電話：7134000 #1228

傳真：07-7131571

電子信箱：ctl15205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高雄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衛疾管字第10932867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高雄市採檢、住院治療及檢驗院所分區分流機制  
(34389626\_10932867200A0C\_ATTCH1.pdf)

主旨：因應全球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持續升溫，國內社區感染的風險增加，為避免疑似COVID-19（武漢肺炎）個案集中於大醫院，本市訂有「高雄市採檢、住院治療及檢驗院所分區分流機制」，請惠予協助加強宣導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疾病管制署「醫療院所因應 COVID-19（武漢肺炎）分流就醫及轉診建議」辦理。
- 二、因應全球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持續升溫，且清明連續假期後，許多民眾前往人潮眾多的景點，大幅增加國內社區感染的風險，為避免民眾集中前往大醫院造成急診壅塞，針對疑似個案之就醫採檢，及轉診收治分流就醫方式，本市訂有「高雄市採檢、住院治療及檢驗院所分區分流機制」（如附件），依本市地域性差異分為北高雄區、中高雄區、東高雄區、大旗山區四大區域網絡，並採輕重



症醫療分級，分設4家重症專責醫院、8家指定隔離醫院及11家社區採檢醫院，惠請貴單位運用多元管道協助宣導，請民眾依居住區前往指定社區採檢院所就醫，以提高民眾採檢就醫分流之可近性。

三、有關COVID-19（武漢肺炎）衛教素材及防治資訊，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已建置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專區，請逕自至該署首頁（<https://www.cdc.gov.tw/>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/宣導素材項下下載運用，亦公布於本局全球資訊網（網址<http://khd.kcg.gov.tw>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專區」，歡迎自行下載瀏覽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本局疾病管制處

